

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福达合金

股票代码：603045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王达武

住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

通讯地址：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陈松扬

住所：浙江省乐清市翁垟街道

通讯地址：浙江省乐清市翁垟街道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6年8月13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释 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指	《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福达合金、上市公司、公司	指	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王达武、陈松扬
一致行动组	指	王达武及其一致行动人王中男、陈松扬、陆晓荷、陈松乐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变动、股份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股份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指	《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载明的股份减持计划
前次股份减持计划	指	《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载明的股份减持计划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

姓名	王达武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3231965*****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
通讯方式	0577-5588871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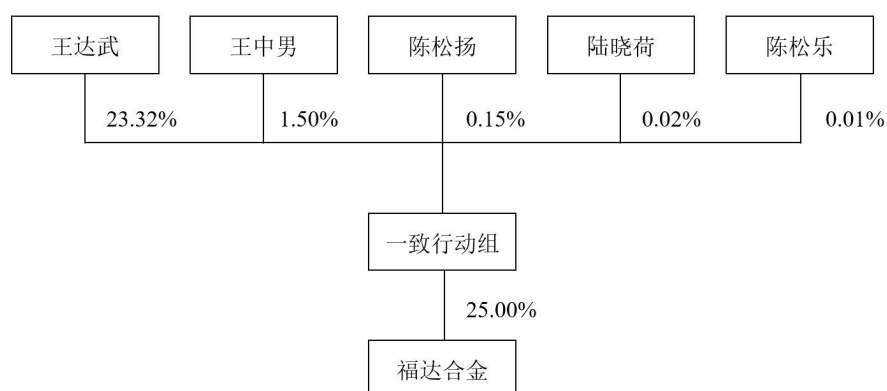
姓名	陈松扬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323197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翁垟街道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翁垟街道
通讯方式	0577-55888712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关系说明

（一）本报告书的信息披露义务人王达武、陈松扬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二）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况说明

王达武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中男系王达武之子，陈松乐系王达武之配偶。2017年10月，王达武与陈松扬、陆晓荷签署《一致行动协议》，2017年12月王达武与陈松扬、陆晓荷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由此王达武、王中男、陈松乐、陈松扬、陆晓荷形成一致行动关系。王达武及其一致行动人约定，一致行动组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王达武行使。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王达武	32,185,406	23.76	31,583,906	23.32	/
王中男	2,032,800	1.50	2,032,800	1.50	系王达武之子
陈松乐	7,700	0.01	7,700	0.01	系王达武之配偶
陈松扬	278,600	0.21	208,966	0.15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陆晓荷	28,000	0.02	28,000	0.02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合计	34,532,506	25.50	33,861,372	25.00	/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个人资金需求执行股份减持计划，权益变动与已披露的计划和承诺一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除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外，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增加或继续减持公司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2026年7月15日至2026年8月1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王达武减持公司股份60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4%；2026年7月15日至2026年7月20日，陈松扬减持公司股份69,6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时间
王达武	集中竞价	601,500	0.44	2026/07/15- 2026/08/13
	大宗交易	0	0	
合计	/	601,500	0.44	/
陈松扬	集中竞价	23,200	0.02	2026/07/15- 2026/07/20
	大宗交易	46,434	0.03	
合计	/	69,634	0.05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王达武	32,185,406	23.76	31,583,906	23.3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2,185,406	23.76	31,583,906	23.3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陈松扬	278,600	0.21	208,966	0.1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8,600	0.21	208,966	0.1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注：持股比例按照公司最新总股本135,445,155股计算，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王达武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司法强制执行等情形，累计有8,000,000股存在质押情形，占公司总股本的5.91%，占其目前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33%，其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陈松扬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司法强制执行等情形。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签署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陈松扬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外，无其他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签署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王达武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系其实施前次股份减持计划，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2026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王达武前六个月买卖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份变动	股票种类	交易时间	交易价格区间 (元/股)	交易数量 (股)
减持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26 年 3 月	26.56~29.24	4,063,300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与战略投资部，以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王达武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陈松扬

签署日期：2026 年 8 月 13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滨海五道 308 号
股票简称	福达合金	股票代码	603045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 名称	王达武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 名称	陈松扬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翁垟街道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王达武)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 32,185,406 股 持股比例: 23.76%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陈松扬)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 278,600 股 持股比例: 0.2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王达武)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 31,583,906 股(减少 601,500 股) 持股及变动比例: 23.32%(减少 0.44%)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陈松扬)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208,966 股（减少 69,634 股） 持股及变动比例：0.15%（减少 0.05%）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 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 年 7 月 15 日—2026 年 8 月 13 日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 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 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 内继续增持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此前 6 个月是否在 二级市场买卖该上 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报告签署日前 6 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2026 年 3 月王达武实施股份减持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4,063,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 制人减持时是否存 在侵害上市公司和 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 制人减持时是否存 在未清偿其对公司 的负债，未解除公司 为其负债提供的担 保，或者损害公司利 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 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福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王达武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陈松扬

签署日期：2026 年 8 月 13 日